

信用卡走进我们生活

中国工商银行编著

海洋出版社

1990.12

责任编辑: 齐海峰

《信用卡走进我们生活》

中国工商银行编著

*

海洋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复兴门外大街1号)

国防大学第二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1.5 字数: 22 千字

1990年12月第一版 1990年1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 1-50,000册

*

ISBN 7-5027-1291-7/F·46

定 价: 1.00 元

Library

出版说明

本书由中国工商银行的周载群、陈静娴、王刚等撰稿，张延亮审稿。有关万事达卡的资料由万事达国际组织的 Allan Tse 先生提供，谨致谢意！

目 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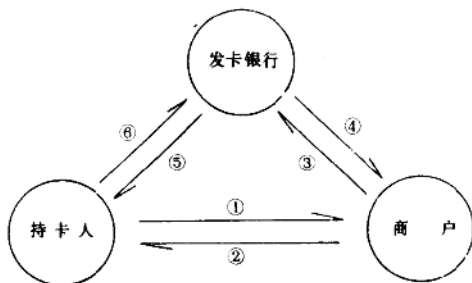
一、信用卡的起源和发展.....	(1)
1. 什么是信用卡?	(1)
2. 信用卡的起源	(4)
3. 信用卡的发展和普及	(6)
4. 信用卡服务社会益于公众	(7)
二、万事达卡.....	(8)
1. 信用卡联营	(8)
2. 万事达卡和万事达集团	(11)
3. 万事达卡在中国	(13)
三、信用卡步入中国	(14)
1. 信用卡在我国的发展	(14)
2. 我国发展信用卡的意义	(15)
四、牡丹卡	(18)
1. 牡丹卡的基本特点	(18)
2. 牡丹卡的功能	(19)
3. 牡丹卡的申请和使用	(22)

4. 牡丹卡业务展望	(25)
五、其他银行卡介绍	(27)
1. 自动柜员机卡	(27)
2. 支票卡	(30)
3. 灵光卡	(30)
结语 迎接信用卡时代的到来	(32)
1. 信用卡大趋势	(32)
2. “牡丹”花开春天来	(34)
3. 古老文明的新生	(36)
附 录	(40)
1. 中国工商银行“牡丹”信用卡 章程	(40)
2. 牡丹信用卡申请表 (单位卡)	(44)
3. 牡丹信用卡申请表 (个人卡)	(45)
4. 中国工商银行牡丹卡发行机 构一览表	(46)

一、信用卡的起源和发展

1. 什么是信用卡？

信用卡是银行或专门机构发给消费者使用的一种信用凭证。信用卡通常用塑料制成，与年历片大小相仿。持有信用卡的人们用卡在约定的商店或服务处购买商品或享受劳务时，不必支付现金，只需将卡片交商店在签购单上压印卡号，填写金额，然后经持卡人签字，商店就可送银行办理收款。



- ①持卡人用卡购物或消费并在签购单上签字；
- ②商户向持卡人提供商品或劳务；
- ③商户向发卡银行提交签购单；
- ④发卡银行向商户付款；
- ⑤发卡银行向持卡人发付款通知；
- ⑥持卡人向发卡银行还款。



①发卡银行行名、行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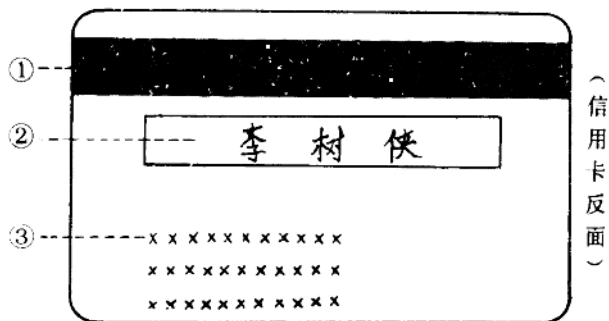
②卡名

③卡号

④持卡人姓名

⑤有效期限

⑥信用卡标志



①磁条

②持卡人签字

③发卡银行简要声明

信用卡应包括的内容有：①塑料卡片正面印有信用卡图案、发卡银行（机构）名称和信用卡名称，并加印信用卡专用标志或防伪暗记。②由发卡银行（机构）将发卡银行代号、信用卡号码、持卡人姓名、有效期限等内容，用打卡机在信用卡上压成凸起的字码，当持卡人用卡购物消费时，商店将信用卡凸起的卡号用压卡机压印在能复写的签购单上。③信用卡的背面有一条磁带，上面记录持卡人的有关资料和密码，供专门电脑终端设备或自动提款机鉴别信用卡真伪阅读使用。④持卡人在信用卡背面预留签字，供商店核对持卡人在签购单上当面签字是否与预留签字相符。信用卡背面还可印有发卡银行简单声明。

申领信用卡须经发卡银行或专门机构征信，规定一定的信用额度，才能发给资信情况可靠的公司和有稳定收入的消费者使用。消费者持卡购买商品或享受服务后，由受理信用卡的特约商户每天将持卡人签购单送交银行，委托银行代理向持卡人收帐。持卡人

在规定的期限内付款，可以不付利息。但是，如果逾期不付款，则自签发帐单之日起计付透支利息，透支利率一般高于银行贷款利率。信用卡实际是把银行结算与信贷两项基本功能融合为一体的一种业务。

2. 信用卡的起源

虽然信用卡是一种信用工具，其流通数量在银行卡中又占主要地位，但最早的信用卡却不是银行首创。最早的信用卡1915年起源于美国一些百货商店、饮食业，这些商店为招揽生意在一定范围内发给顾客信用筹码，顾客可以在这些发行筹码的商店及其分号赊购商品，约期付款。这种做法起到了拢络顾客、方便购物、扩大销售的效果。在美国，一些汽油公司也发行类似信用卡作用的“优待券”给顾客到所属的加油站加油，定期结帐。信用卡发展到今日，其发卡数量最大的就是这类零售信用卡，约占全世界信用卡总数的一半之多。可见它的竞争力和生命力之强。虽然零售信用卡数量居多，但它的使用范围小，流通地区不广，这是它的先天不

足。

1946年，美国的狄纳斯俱乐部和运通公司等开始发行用于旅游、娱乐的信用卡，这种信用卡也是一种商业赊销的信用凭证，按期付款，不能拖欠。1950年，狄纳斯俱乐部在全国组织联营，各地参加联营的旅店、餐馆所发行的信用卡可以通用，结算款项通过银行办理，这样就大大扩展了信用卡使用的地区。目前，狄纳斯俱乐部和运通公司已成为美国最大的两家发行旅游娱乐卡的公司。

1952年美国加州富兰克林国民银行作为金融机构首先进入发行信用卡的领域。到1959年美国约有60家银行发行信用卡。银行作为买卖双方以外的第三者发行信用卡，使信用卡由过去仅限于买卖双方之间的信用工具发展成为一种银行信用形式，这不仅使信用卡使用的范围、使用的地域扩大，而且使信用实力增强。银行发行的信用卡允许持卡人先消费后付款，付款可以一次付，也可以分期付，从而更加方便买卖双方。

3. 信用卡的发展和普及

随着商品经济的发展、电脑的发明并在银行结算上的应用，信用卡业务如虎添翼，迅速发展。到了 60 年代，信用卡得到更为广泛的使用，不仅在美国，在英、日、加拿大以及西欧各国也盛行起来，成为一种普遍采用的支付方式。大到买房置地、旅游购物，小到公用电话、公共汽车，都普遍采用信用卡结算，倍受广大商户和消费者的欢迎。

在美国，1990 年 6 月统计，全国持有信用卡数量已突破 10 亿张，预计全年消费金额将达 4695 亿美元。

在香港，从 70 年代初发卡，经过近 20 年的发展，现在全港 600 万人口，发卡数量达 100 多万张。香港这个不大的地方却有 10 多家银行发卡，竞相改进服务措施，提高竞争能力。

台湾发行信用卡最初是 1971 年，由于当时市场不成熟，当局限制过死，又因为能源危机和通货膨胀等原因，发展迟缓，甚至

中断。直到 1984 年，由“财政部”筹划促请各金融机构成立了联合签帐卡中心，发行“联合签帐卡”。由于这几年经济好转，大大促进了签帐卡业务的发展。到目前，已发卡 50 万张，平均每年发卡 10 万张，特约商户 2.1 万家，每年签单业务 130 亿新台币。

4. 信用卡服务社会益于公众

信用卡之所以能迅速发展、广为流行，其原因在于它是一项服务社会、益于公众的业务。

信用卡业务对于商户来说，可以扩大销售，增加营业额。在一些使用信用卡普及的国家和地区，人们外出购物、消费，很少携带现金，大都以信用卡办理各种费用的支付。因此，对商户来说，如不接受信用卡就会失去持卡的顾客。许多商户争相充当发卡银行的特约商户，以争取更多的生意。近 20 年来，世界上发行信用卡的各大城市的商店、旅馆的经营收入，约有 60% 左右是由兑付信用卡而获得的。商户接受信用卡的另一好处是赊销商品或提供劳务后，能很快

通过银行收回货款或费用，避免拖欠的风险。商户不必担心顾客的信用情况，而顾客的信用如何，已由发卡银行经过调查，提供了保证。

信用卡对于持卡人来说，是一种身份和信誉的象征，用它购物消费，既体面、又方便。一些发卡银行对富翁、名流和社会地位较高的人士发给金卡，金卡可比普通卡享有更优惠的条件。持卡人用信用卡办理结算，可免除使用现金的许多麻烦和被盗被抢等不安全因素。同时，信用卡允许透支，这比逐笔申请个人消费贷款的审查手续简便多了。况且只要能按期支付货款，其透支利息可予免收。

银行发行信用卡，有利于开拓业务、扩大经营、吸引客户、增加存款。(周载群)

二、万事达卡

1. 信用卡联营

随着信用卡业务在世界各地不断发展，

信用卡已经成为一种非常普遍的支付形式，其使用范围不局限于本国，而可以超越国界、在国际上通用。这时，一家银行独立在全球各地发行信用卡已不可能。信用卡的联营已成为一种客观发展的趋势。

现代化的通讯条件和电脑技术在金融领域的广泛应用，为信用卡的跨国联营提供了重要的物质条件，使信用卡的联营成为可能。超越国界大跨度的授权系统和清算网络，保证了信用卡的安全可靠和资金及时清算。

信用卡的联合经营至少有这样几点优越性：

一是节省费用。经营信用卡业务，费用昂贵，投资获益的周期长，少则一、两年，多则两、三年，才能做到收支相抵。而要收回开办的投资，则要三、四年之久。这种投资大、收益慢的业务是小银行难以承受的。因此，开展联营已成为加快发展信用卡业务最经济的途径。由一家主要银行提供电脑设备和清算网络，参加联营的银行则按业务量

大小相应分摊一定的费用，这比由一家银行单独发卡费用省得多，中小银行都乐于参加联营。

二是方便持卡人消费。由于若干发卡银行联营，各家发卡银行的特约商户共同相互受理参加联营的发卡银行发行的信用卡，使持卡人能方便地购物、消费。并且，各发卡银行的自动提款机联接成网，持卡人可在各联营银行的提款机上取款。由于持卡人感到消费方便，就会吸引更多顾客领卡，从而给发卡银行带来更多的业务。

三是方便特约商户清算货款。信用卡联营以后，各家发卡银行可相互受理特约商户送交的签购单，方便商户及时向银行收取清算款项。

四是有利于发卡银行加强管理、避免风险。参加联营的发卡银行定期召开联席会，就一定时期业务中出现的问题相互协商，统一对策。如：保安方面，经常通报案情，针对非法商户和持卡人作案等问题研究防范措施；业务开展方面，统一规定收费率的上下

幅度，避免银行之间相互恶性竞争；业务合作方面，经常研究扩大合作的项目和互利互惠的规定，协调解决合作中出现的问题。总之，发卡银行之间开展联合经营，对于减少风险、拓展业务、提高管理水平是非常有益的。

在美国，美洲银行于 60 年代中期最早吸收中、小银行参加联营，以后发展成现在的维萨 (VISA) 集团。与美洲银行势均力敌的是美国加州的银行组成的联合银行卡协会。联合银行卡协会已改为现在的万事达卡集团。万事达卡集团和维萨集团目前都是全球最大的国际信用卡集团，使用范围遍及全美国和世界各地。

2. 万事达卡和万事达集团

万事达卡 (Master Card) 创办于 1969 年 4 月。自 50 年代到 60 年代初，美国有若干家商业银行及金融机构发行信用卡，但这些卡仅限在本地区和本银行的特约商户使用，遇持卡人外出公干和旅游就无法使用。为了解决这一矛盾，美国加州的一些

银行组成银行卡协会，共同订立统一的规定，方便持卡人跨地区购物消费，各家银行的特约商户相互受理协会成员的银行卡，并由各家银行接受签购单彼此清算。银行卡协会创办初期，各会员银行继续发行自己设计的信用卡。只是在卡的正面加上银行卡协会的统一会徽，以资识别其为会员银行卡。但由于信用卡的设计款式不一，容易混淆，给受理卡的特约商户带来诸多不便。因此，1969年4月30日银行卡协会买下了 Master Charge 的专利权，统一了各会员所发行的信用卡名称和款式设计。随后十年，联合银行卡业务大幅度增长，银行卡协会为了进一步扩大各会员业务，将 Master Charge 的名称改为 Master Card（即万事达卡），同时为了推进万事达卡业务发展，联合银行卡协会制定了各项法规，开展市场推广、技术及行政各方面的支援服务。

万事达集团，是由美国加州联合银行卡协会发展起来的全球性的信用卡协会组织，其会员包括世界各国的商业银行、储蓄银